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1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嘉元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41.88 元/股
- 转股期限：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2 月 22 日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5 年 4 月 10 日起算。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41.88 元/股) 的 85% (即 35.60 元/股)，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0 号文同意注册，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2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4,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1 年 2 月 23 日至 2027 年 2 月 22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03 号文同意，公司 124,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00”。

根据《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自2021年9月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1年9月1日至2027年2月2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78.99元/股。“嘉元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1年5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78.7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2、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2年5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78.0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3、因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完成了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数量为70,257,493股，股份来源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4,198,073股变更为304,455,566股，故“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1.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

4、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5月26日起转股价格由71.22元/股调整为50.4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5、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7月3日起转股价格由50.48元/股调整为5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6、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4年7月11日起转股价格由50.47元/股调整为41.8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 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可转债发行方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 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5年4月10日起算，截至2025年

4月23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41.88元/股）的85%（即35.60元/股），若后续20个交易日内有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满足相关条件的，将可能触发“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在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依据上述规则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履行审议和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